

#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115年4月份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年4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

地點：市政大樓2樓西北區N214會議室

主席：蘇文樹處長

紀錄：莊靜怡

出(列)席人員：詳簽到表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。

貳、介紹本處新進同仁。

參、專題報告：由本府勞動局會計室張玲玲主任，以「學術及媒體如何討論財劃法改革-直轄市政府之預算韌性」為題，所作之簡報內容，請各科室主管及同仁參考應用。

肆、確認115年3月份處務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認。

伍、臺北市議會質詢議題本處辦理情形

主席裁示：115年4月9至10日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議題，其中與本處業務有關部分計1案，係由本府教育局主政辦理，擬俟該局於「市長承諾案件列管會議」申請並同意解除列管後，再行配合解列。

陸、各科室業務報告（詳會議資料）

主席指示事項

一、有關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相關工作辦理情形一節，普查期間自115年4月10日至6月30日，請家中從事相關行業之同仁協助多加宣傳，俾利調查作業順遂。

二、有關本處同仁於115年3月份加班時數超過45小時情形一節，請各科室主管妥為關懷超時工作同仁，並俟工作告

一段落後，請同仁適時安排休假。

- 三、有關重申離線權之加班一節，請各科室主管避免於同仁休假或非規（約）定上班（工作）時間期間指派工作，倘確有必要指派，應由同仁檢附處理工作起訖時間之佐證資料，並經主管核實審認加班事實後申請。
- 四、有關修正「112-113年重要市政(施政)成果」、「114-115年重要市政（施政）重點」及「116年後未來市政(施政)重點」提供本府彙整一節，請各科室主管轉知同仁了解本處市政（施政）重點並配合辦理。
- 五、有關宣達第2388次至第2391次市政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一節，請各科室主管轉知同仁了解並配合辦理。
- 六、有關截至115年4月15日為止，文結案未結案件計23件一節，請相關科室掌握時程積極辦理。
- 七、有關宣達本府115年4月30日第267次主任秘書會報會議事項，請各科室主管轉知同仁切實配合辦理：
  - (一)4月9、10日市長施政報告已結束，針對市長、機關首長承諾議員事項及時程，請適時向提案議員說明辦理進度。
  - (二)5月6日下午2時為市長至議會報告115年度臺北市總預算第1次追加（減）預算案編製經過，請預先充分掌握各案細節，並適時向議員說明。
  - (三)14-7會期已於4月8日開議，提醒應依限提交各委員會摘要速報表，以及部門質詢側記簡報表，秘書處將視情形彙整遲交情形提報主秘會報。
  - (四)議員索資議題多元，對於無法釐清承辦局處之議題，機要組將秉持從眾從首原則與各機關府會人員協調確認，若仍有疑義，則依本府管轄權爭議案件處理作業

流程辦理。

(五)重申會議室申請時間經核准後，應按核准時間如期使用會議室，如有使用時間異動或取消情形，應立即修正（至遲不逾異動或取消前一日）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10時50分